

8176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新安路8號5樓
公司電話：(03)577-7364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6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7-8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3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3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46
(七) 關係人交易	47
(八) 質押之資產	4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 其他	48-5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58-6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62
3. 大陸投資資訊	55-56、63
4. 主要股東資訊	56、64
(十四) 部門資訊	56-57

聲 明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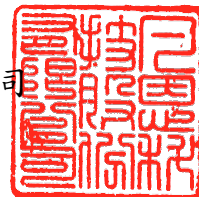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凡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智捷集團」）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捷集團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智捷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智捷集團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智捷集團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智捷集團主要製造及銷售定點式無線數據網路系統設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由於智捷集團存貨金額重大且淨變現價值之決定涉及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查核程序：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會計政策並針對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所建立內部控制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抽核存貨庫齡表的入庫時點及核算庫齡計算之正確性，覆核存貨淨變現之計算是否合理及實地盤點各項存貨是否有過時、毀損之情事。

有關存貨評價政策及會計估計之不確定性請分別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及附註五；存貨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5。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智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智捷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智捷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智捷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智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智捷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智捷集團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12及11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9)金管證(審)字第1090336359號

(103)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劉榮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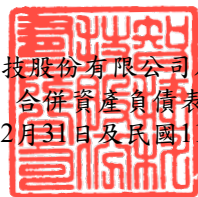


會計師：

張正道



中華民國113年3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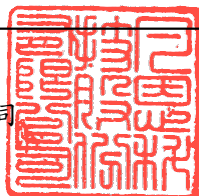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	\$214,912	30	\$223,595	2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3及八	10,126	1	2,770	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4	25,631	4	29,449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五及六、4	37,348	5	25,804	3
1200	其他應收款		153	0	48	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15	0	104	0
130x	存貨	五及六、5	157,373	22	202,938	26
1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8,995	5	29,586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84,753</u>	<u>67</u>	<u>514,294</u>	<u>6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2	733	0	1,200	0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3及八	11,302	2	7,30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6	9,326	1	15,000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7	120,465	17	135,208	1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9	52,580	7	57,301	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8	4,861	1	5,730	1
1780	無形資產		477	0	785	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17	35,091	5	36,314	5
1915	預付設備款		2,763	0	463	0
1920	存出保證金		841	0	850	0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38,439</u>	<u>33</u>	<u>260,153</u>	<u>34</u>
1xxx	資產總計		<u>\$723,192</u>	<u>100</u>	<u>\$774,447</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凡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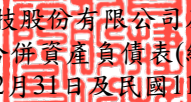


經理人：吳佳芳



會計主管：莊惠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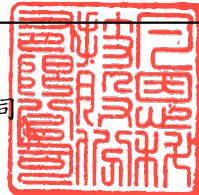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0	\$100,000	14	\$100,000	1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14	15,594	2	1,311	0
2170	應付帳款		33,657	5	64,742	8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1	27,280	4	61,619	8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9	3,082	0	3,014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45	0	695	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80,858</u>	<u>25</u>	<u>231,381</u>	<u>30</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9	11,170	2	14,136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12	13,941	2	12,170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5,111</u>	<u>4</u>	<u>26,306</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205,969</u>	<u>29</u>	<u>257,687</u>	<u>33</u>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3	717,010	99	717,010	93
3200	資本公積	六、13	489	0	33	0
3300	保留盈餘	六、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7,884	5	37,884	5
3350	待彌補虧損		(195,416)	(27)	(201,179)	(26)
3400	其他權益		(29,961)	(4)	(24,731)	(3)
3500	庫藏股票	六、13	(26,512)	(4)	(27,210)	(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503,494</u>	<u>69</u>	<u>501,807</u>	<u>65</u>
36xx	非控制權益		13,729	2	14,953	2
3xxx	權益總計		<u>517,223</u>	<u>71</u>	<u>516,760</u>	<u>6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723,192</u>	<u>100</u>	<u>\$774,447</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凡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經理人：吳佳芳



會計主管：莊惠樺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14	\$431,940	100	\$326,03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5及六、16	(286,493)	(66)	(233,282)	(72)
5900	營業毛利		145,447	34	92,748	28
6000	營業費用	六、15				
6100	推銷費用		(15,396)	(4)	(25,238)	(8)
6200	管理費用		(61,666)	(14)	(52,731)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1,713)	(19)	(68,015)	(2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4	(172)	(0)	(21,194)	(6)
	營業費用合計		(158,947)	(37)	(167,178)	(51)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8	(776)	(0)	(780)	(0)
6900	營業損失		(14,276)	(3)	(75,210)	(2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5,674)	(1)	-	-
7100	利息收入	六、16	2,277	1	1,641	1
7010	其他收入	六、16	25,596	6	5,86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6	2,000	0	10,193	3
7050	財務成本	六、16	(2,764)	(1)	(1,848)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435	5	15,847	5
7900	稅前淨利(損)		7,159	2	(59,363)	(1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17	(2,444)	(1)	(5,307)	(2)
8000	本期淨利(損)		4,715	1	(64,670)	(2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467)	(0)	(700)	(0)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390)	(2)	9,267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17	1,240	0	(2,521)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617)	(2)	6,046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902)</u>	<u>(1)</u>	<u>\$ (58,624)</u>	<u>(18)</u>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5,763	1	\$ (64,854)	(20)
8620	非控制權益		(1,048)	(0)	184	0
			<u>\$4,715</u>	<u>1</u>	<u>\$ (64,670)</u>	<u>(20)</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533	0	\$ (53,516)	(16)
8720	非控制權益		(2,435)	(1)	(5,108)	(2)
			<u>\$ (1,902)</u>	<u>(1)</u>	<u>\$ (58,624)</u>	<u>(18)</u>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18	<u>\$0.08</u>		<u>\$ (0.94)</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18	<u>\$0.08</u>		<u>\$ (0.94)</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凡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經理人：吳佳芳

會計主管：莊惠樺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500	31XX	36XX	3XXX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725,000	\$2,577	\$10,264	\$37,884	\$(148,696)	\$(36,069)	\$-	\$(35,901)	\$555,059	\$51,069	\$606,128
110年度虧損撥補											
資本公積及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2,107)	(10,264)	-	12,371	-	-	-	-	-	-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損	-	-	-	-	(64,854)	-	-	-	(64,854)	184	(64,670)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679	(341)	-	11,338	(5,292)	6,0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4,854)	11,679	(341)	-	(53,516)	(5,108)	(58,624)
庫藏股交易	-	33	-	-	-	-	-	231	264	277	541
庫藏股註銷	(7,990)	(470)	-	-	-	-	-	8,460	-	-	-
現金減資退還股款-非控制權益影響數	-	-	-	-	-	-	-	-	-	(31,285)	(31,28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717,010	33	-	37,884	(201,179)	(24,390)	(341)	(27,210)	501,807	14,953	516,760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5,763	-	-	-	5,763	(1,048)	4,715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002)	(228)	-	(5,230)	(1,387)	(6,6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763	(5,002)	(228)	-	533	(2,435)	(1,902)
庫藏股交易	-	456	-	-	-	-	-	698	1,154	1,211	2,36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717,010	\$489	\$-	\$37,884	\$(195,416)	\$(29,392)	\$(569)	\$(26,512)	\$503,494	\$13,729	\$517,223

董事長：凡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經理人：吳佳芳

會計主管：莊惠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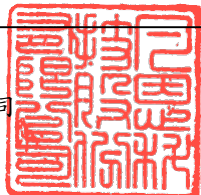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1月1日	111年1月1日		112年1月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至12月31日		至12月31日	至12月31日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7,159	\$(59,36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1
調整項目：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1,356)	39,499
折舊費用	21,340	21,28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5,000)
攤銷費用	298	31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24)	(4,49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72	21,1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9	(453)
利息費用	2,764	1,848	預付設備款增加	(2,763)	(463)
利息收入	(2,277)	(1,64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7,134)	19,28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	4,5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10	-	短期借款增加	335,000	340,0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5,674	-	短期借款減少	(335,000)	(265,000)
合約資產	-	2,01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335)	(2,715)
應收票據	3,818	(22,596)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2,365	541
應收帳款	(11,716)	(458)	取得子公司股權	-	(4,348)
其他應收款	(248)	1,065	非控制權益變動	(23,569)	(7,275)
存貨	45,565	(35,05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4,539)	61,20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9,409)	(7,315)			
合約負債	14,283	(8,26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012)	6,975
應付帳款	(31,085)	21,95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683)	34,315
其他應付款	(10,307)	7,0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3,595	189,280
其他流動負債	550	12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4,912	\$223,595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71	36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38,470	(52,994)			
收取之利息	2,277	1,641			
支付之利息	(2,764)	(1,848)			
本期退還所得稅	19	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8,002	(53,14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凡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經理人：吳佳芬



會計主管：莊惠樺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84年3月，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無線通訊系統之軟硬體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及系統整合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2年6月起於台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上櫃。本集團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灣新竹科學園區新安路8號5樓及大陸江西省九江市安順路2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業已於民國113年3月6日經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上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民國114年1月1日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i.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ii.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iii.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i.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ii.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iii.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i.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ii.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iii.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iv.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v.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 vi. 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		備註
			112.12.31	111.12.31	
本公司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鑫匯智」)	一般投資業務	48.81	48.81	註1
本公司	Z-COM Technology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捷訊智能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電子產品之銷售	100	100	
本公司	Zeneker India Private Limited	通訊電子產品之銷售	100	100	
Z-COM TECHNOLOGY LIMITED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京智達康」)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之研發與銷售	47.34	47.34	註2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京智威」)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之研發與銷售	100	100	
南京智威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京智微亞」)	通訊設備及網路設備之研發及銷售	100	100	
南京智威	南京智達康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之銷售	13.23	13.23	註2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江西智微亞」)	通訊電子產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100	100	

註1：由於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之其他股東成員為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本公司對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具實質控制力，故依規定自取得控制之日起將其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

註2：綜合持股比例超過50%。

(3)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非控制權益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子公司名稱	公司及營運所在國家	112.12.31	111.12.31
南京智達康	中國大陸	39.43%	39.43%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重大非控制權益之累積餘額：

子公司名稱	112.12.31	111.12.31
南京智達康	\$11,104	\$12,903

南京智達康之帳上資產除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外，並無其他重大之資產及負債，亦無重大之營運活動，茲將南京智達康各期資產負債資訊列示如下：

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112.12.31	111.1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26,893	\$54,964
其他資產	5,939	6,214
應付減資股款	-	(24,010)
其他負債	(4,674)	(4,448)
淨資產總額	\$28,158	\$32,720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本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先進先出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5~30年
機器設備	3~10年
運輸設備	5~10年
辦公設備	2~5年
其他設備	2~1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3.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20年計提。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4.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提。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8. 收入認列

- (1) 本集團從事無線通訊系統之軟硬體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及系統整合等，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須僅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1.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2.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十二、4。

存貨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請詳附註六、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432	\$44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95,005	216,825
定期存款	19,475	6,326
合計	<u>\$214,912</u>	<u>\$223,595</u>

本集團將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及提供做為質押擔保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帳列在「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3。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733</u>	<u>\$1,200</u>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辰一軌道股份有限公司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資產未有提供擔保質押之情形。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6,759	\$2,770
定期存款－供質押擔保使用	14,669	7,302
合 計	<u>\$21,428</u>	<u>\$10,072</u>
流 動	\$10,126	\$2,770
非 流 動	11,302	7,302
合 計	<u>\$21,428</u>	<u>\$10,072</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4.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12.31	111.12.31
應收票據	<u>\$25,631</u>	<u>\$29,449</u>
應收帳款	\$72,698	\$61,004
減：備抵損失	(35,350)	(35,200)
合 計	<u>\$37,348</u>	<u>\$25,804</u>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 逾 期	\$36,585	\$25,631	\$24,831	\$29,449
已 逾 期：				
1-90天	521	-	973	-
91-180天	242	-	-	-
181-360天	-	-	7,504	-
360天以上	35,350	-	27,696	-
減：備抵損失	(35,350)	-	(35,200)	-
合 計	<u>\$37,348</u>	<u>\$25,631</u>	<u>\$25,804</u>	<u>\$29,44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天至90天。備抵損失及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4。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5. 存貨

	112.12.31	111.12.31
原 料	\$117,728	\$144,845
在 製 品	28,059	20,100
製 成 品	11,586	37,993
合 計	<u>\$157,373</u>	<u>\$202,938</u>

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金額分別為286,493千元及233,282千元，其中分別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5,276千元及存貨跌價損失11,234千元。

本集團之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中華碩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26	27.27%	\$15,000	27.27%

本集團於民國111年12月投資該非公開發行公司，原始投資金額為15,000千元。該企業從事車牌辨識軟體及硬體產品製造或銷售，本集團藉由策略性投資其股權取得相同或相似無合約之客戶關係(業務合作)，本集團預期能自前述客戶關係所產生之獲得未來經濟效益。

被投資公司主要營業場所：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5號3樓3B之38室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被投資公司財務資訊及與該投資帳面金額間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121,235	\$128,355
非流動資產	29,036	22,999
流動負債	(123,791)	(133,492)
非流動負債	(22,149)	(193)
權益	4,331	17,669
集團持股比例	27.27%	27.27%
小計	1,181	4,818
客戶關係	8,145	10,182
投資之帳面金額	<u>\$9,326</u>	<u>\$15,000</u>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12.1.1	\$194,010	\$113,016	\$4,234	\$6,861	\$22,176	\$340,297
增 添	-	1,354	162	1,462	46	3,024
處 分	-	(27)	(26)	-	(1,703)	(1,756)
移 轉	-	(117)	-	-	-	(1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2,232)	(1,322)	(67)	(111)	(251)	(3,983)
112.12.31	<u>\$191,778</u>	<u>\$112,904</u>	<u>\$4,303</u>	<u>\$8,212</u>	<u>\$20,268</u>	<u>\$337,465</u>
<u>累計折舊：</u>						
112.1.1	\$88,887	\$96,872	\$2,810	\$4,963	\$11,557	\$205,089
折舊費用	8,506	4,215	482	506	2,425	16,134
處 分	-	(24)	(24)	-	(1,700)	(1,748)
移 轉	-	(7)	-	-	-	(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47)	(1,071)	(51)	(74)	(125)	(2,468)
112.12.31	<u>\$96,246</u>	<u>\$99,985</u>	<u>\$3,217</u>	<u>\$5,395</u>	<u>\$12,157</u>	<u>\$217,000</u>
淨 額	<u>\$95,532</u>	<u>\$12,919</u>	<u>\$1,086</u>	<u>\$2,817</u>	<u>\$8,111</u>	<u>\$120,465</u>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11.1.1	\$191,540	\$151,886	\$3,775	\$7,095	\$34,692	\$388,988
增 添	717	804	804	-	2,168	4,493
處 分	-	(41,302)	(392)	(309)	(5,799)	(47,802)
除 列	-	-	-	-	(9,321)	(9,3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53	1,628	47	75	436	3,939
111.12.31	<u>\$194,010</u>	<u>\$113,016</u>	<u>\$4,234</u>	<u>\$6,861</u>	<u>\$22,176</u>	<u>\$340,297</u>
<u>累計折舊：</u>						
111.1.1	\$79,752	\$127,615	\$2,678	\$4,701	\$23,867	\$238,613
折舊費用	8,409	5,173	450	485	2,091	16,608
處 分	-	(37,163)	(353)	(278)	(5,386)	(43,180)
除 列	-	-	-	-	(9,321)	(9,3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726	1,247	35	55	306	2,369
111.12.31	<u>\$88,887</u>	<u>\$96,872</u>	<u>\$2,810</u>	<u>\$4,963</u>	<u>\$11,557</u>	<u>\$205,089</u>
淨 額	<u>\$105,123</u>	<u>\$16,144</u>	<u>\$1,424</u>	<u>\$1,898</u>	<u>\$10,619</u>	<u>\$135,208</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本集團民國112及111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8. 投資性不動產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u>成 本：</u>		<u>建築物</u>
112.1.1		\$17,2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318)
112.12.31		<u>\$16,973</u>
<u>累計折舊：</u>		
112.1.1		\$11,561
折舊費用		7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25)
112.12.31		<u>\$12,112</u>
淨 額		<u>\$4,861</u>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u>成 本：</u>	<u>建築物</u>
111.1.1	\$17,040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1
111.12.31	<u>\$17,291</u>
<u>累計折舊：</u>	
111.1.1	\$10,626
折舊費用	7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6
111.12.31	<u>\$11,561</u>
<u>淨 額</u>	<u>\$5,730</u>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 直接營運費用	(776)	(779)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u>\$(776)</u>	<u>\$(779)</u>

本集團持有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為14,698千元，公允價值係參考鄰近地區最近的成交價格。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9. 租賃交易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之資產係土地，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2年至50年間。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使用權資產

	112.12.31	111.12.31
土 地	\$51,853	\$56,547
車 位	727	754
淨 額	<u>\$52,580</u>	<u>\$57,301</u>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折舊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土 地	\$4,417	\$3,888
車 位	13	13
合 計	<u>\$4,430</u>	<u>\$3,901</u>

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增添使用權資產為495千元及7,416千元。

本集團土地使用權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B. 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流 動	\$3,082	\$3,014
非 流 動	11,170	14,136
租賃負債	<u>\$14,252</u>	<u>\$17,150</u>

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395</u>	<u>\$449</u>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u>\$385</u>	<u>\$417</u>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112及111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115千元及3,581千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集團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對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短期借款

	<u>112.12.31</u>	<u>111.12.31</u>
無質押之銀行借款	\$100,000	\$100,000
	<u>112.12.31</u>	<u>111.12.31</u>
借款利率區間	2.13%~2.66%	2.00%~2.21%
本公司未動用之借款額度：		
	<u>112.12.31</u>	<u>111.12.31</u>
短期週轉金	\$101,966	\$50,000
進出口融資額度	80,000	70,000
合 計	<u>\$181,966</u>	<u>\$120,000</u>

11. 其他應付款

	<u>112.12.31</u>	<u>111.12.31</u>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14,055	\$16,112
應付子公司非控制權益股東之減資款	-	24,010
應付其他費用	13,225	21,497
合 計	<u>\$27,280</u>	<u>\$61,619</u>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大陸地區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本集團民國112及111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056千元及7,323千元。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另提列委任經理人退休金準備，民國112及111年度認列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758千元及1,774千元，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屬委任經理人之退休金準備負債(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分別為13,750千元及11,992千元。

13.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皆為1,000,000千元，實收資本額均為717,01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千股		
	112年度		
	已發行股數	庫藏股數	流通在外股數
1月1日	71,701	(2,586)	69,115
庫藏股出售	-	66	66
12月31日	71,701	(2,520)	69,181
	111年度		
	已發行股數	庫藏股數	流通在外股數
1月1日	72,500	(3,407)	69,093
庫藏股註銷	(799)	799	-
庫藏股出售	-	22	22
12月31日	71,701	(2,586)	69,115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月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辦理庫藏股註銷，分別減少股本7,990千元(799千股)及資本公積470千元。

(2) 庫藏股

A.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 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12.12.31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子公司－鑫匯智	經營策略考量	2,520	\$26,512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持有股份之		111.12.31	
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子公司－鑫匯智	經營策略考量	2,586	\$27,210

- B.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C.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D. 依證券交易法(舊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E.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月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辦理庫藏股註銷，分別減少股本7,990千元(799千股)及資本公積470千元。
- F. 本公司持股比率未達50%但具實質控制力之子公司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因經營策略而持有本公司股票，轉列庫藏股成本係按各期間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帳面價值，並依本公司持股比率計算。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止，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分別5,163千股及5,299千股，每股平均帳面價值均為新台幣10.52元，每股公允價值分別為新台幣14.2元及10元。子公司持有母公司之股份於未轉讓前股份無表決權。

(3) 資本公積

	112.12.31	111.12.31
庫藏股票交易	\$489	\$33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此外，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得用以彌補虧損。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 A.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本章程有關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 B.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東股利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其中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總股利之百分之十。
- C.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 D. (a)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b) 首次採用IFRSs時，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將累積換算影響數於轉換日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21,047千元，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 E. (a) 本公司於民國113年3月6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案。
(b)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3月6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案。
(c)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3月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案，將帳上之法定盈餘公積10,264千元及資本公積2,107千元用於彌補虧損，於民國111年5月26日股東會承認。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4.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u>\$431,940</u>	<u>\$326,030</u>

(1) 收入細分

收入可細分為以下主要產品線：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Commodity	\$316,078	\$156,500
Industrial	50,325	103,451
5G & IoT	65,537	66,079
合 計	<u>\$431,940</u>	<u>\$326,030</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431,940	\$322,117
隨時間逐步滿足	-	3,913
合 計	<u>\$431,940</u>	<u>\$326,030</u>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2.12.31	111.12.31
銷售商品及勞務	<u>\$15,594</u>	<u>\$1,311</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15. 本集團民國112及111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0,472	\$79,178	\$99,650	\$18,702	\$79,784	\$98,486
勞健保費用	612	5,815	6,427	590	6,498	7,088
退休金費用	1,243	6,571	7,814	1,487	7,610	9,09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03	3,129	3,432	97	3,406	3,503
折舊費用	4,938	16,402	21,340	5,826	15,462	21,288
攤銷費用	-	298	298	13	300	313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依本公司章程所訂定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政策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10%~15%，董事酬勞不高於3%。

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係按當期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按前述比率估列入帳。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度雖有獲利，但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未有餘額；民國111年度因虧損，故兩期皆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13年3月6日及112年3月6日董事會決議，因本公司民國112及111年度依規定不提列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前述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利息收入	\$2,277	\$1,641

(2)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22,690	\$1,055
賠償收入	-	2,494
其他收入—其他	2,906	2,312
合計	\$25,596	\$5,861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淨損失	\$(8)	\$(4,542)
處分投資利益	935	-
淨外幣兌換利益	1,398	7,0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淨利益	-	2
其他	(325)	7,701
合計	<u>\$2,000</u>	<u>\$10,193</u>

(4)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2,369	\$1,399
租賃負債之利息	395	449
合計	<u>\$2,764</u>	<u>\$1,848</u>

17. 所得稅

(1) 民國112及111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9)	\$7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	2,463	5,300
所得稅費用	<u>\$2,444</u>	<u>\$5,307</u>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金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1,240</u>	<u>\$2,521</u>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損)	\$7,162	\$(59,363)
稅前淨利(損)按法令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432	\$(11,87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影響數	(1,432)	11,872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2,463	5,30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19)	7
所得稅費用	\$2,444	\$5,307

(2)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度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235	\$-	\$1,240	\$2,475
未實現長期投資損失及課稅損失	22,023	(2,400)	-	19,623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6,695	(170)	-	6,525
其他	6,361	107	-	6,468
合 計	\$36,314	\$(2,463)	\$1,240	\$35,091

	111年度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756	\$-	\$(2,521)	\$1,235
未實現長期投資損失及課稅損失	30,976	(8,953)	-	22,023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6,117	578	-	6,695
其他	3,286	3,075	-	6,361
合 計	\$44,135	\$(5,300)	\$(2,521)	\$36,314

(3)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12.31	111.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21,566	\$224,714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發生年度	課稅損失	已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11(申報數)	\$9,539	\$-	\$9,539	121
110(核定數)	\$63,789	\$10,992	\$52,797	120
109(核定數)	\$1,327	\$1,327	\$-	119

(4)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分別位於開曼群島、英屬維京群島、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當地之稽徵機關均不會主動發核定通知書予各企業。僅於有稅租爭議時，發出所屬年度之繳納通知書予各企業並保留對其提出補加徵稅之權利。

18.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損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千元)	\$5,763	\$(64,854)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9,137	69,108
基本每股盈餘(元)	\$0.08	\$(0.94)
稀釋每股盈餘(元)	\$0.08	\$(0.94)

19.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籌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現金減資退還股－非控制權益	\$23,569	\$31,285
減：期末應付款	-	(24,010)
本期支付現金	\$23,569	\$7,275
取得子公司部分股權價款	\$-	\$-
加；期初應付款	-	4,348
本期支付現金	\$-	\$4,348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董事長謝金生及其他董事等及總經理吳佳芳 中華碩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本公司依權益法認列之 被投資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2年度	111年度
中華碩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3	\$-

(三)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9,337	\$7,961
退職後福利	1,857	1,838
合 計	\$11,194	\$9,799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2.12.31	111.12.31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7,367	\$-	履約保證金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40	6,440	履約保證金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62	862	科管局租約保證金
合 計	\$14,669	\$7,302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或有事項：無此事項。

2. 承諾事項：

- (1)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為4,892千元。
(2)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開立保函餘額為15,379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33	\$1,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4,912	223,5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428	10,072
應收票據	25,631	29,449
應收帳款	37,348	25,804
其他應收款	153	48
存出保證金	841	850
合 計	\$301,046	\$291,018

金融負債

	112.12.31	111.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0,000	\$100,000
應付帳款	33,657	64,742
其他應付款	27,280	61,619
其他流動負債	1,245	695
合 計	\$162,182	\$227,056
租賃負債	\$14,252	\$17,150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營運單位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財務部採用各幣別資金需求及外幣資產及負債淨部位進行自然避險，或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112及111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921千元及減少/增加1,355千元。
- (2) 當人民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112及111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22千元及增加/減少91千元。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管理利率風險，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除上述策略外，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帳上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大於銀行借款，故本集團不預期會有重大之利率風險，故利率風險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

4. 信用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制定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須對個別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包括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過往交易紀錄等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對顧客之應收帳款。本集團僅與信用評等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往來，故不預期將因此承受信用風險。

本集團應收帳款集中於若干客戶，惟其主要客戶大多為國際大型企業且互不關聯，並對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本集團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依前述評估後，本期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	\$35,200	\$16,511
減損損失提列	-	21,19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2,067)
匯率影響數	150	(438)
12月31日	<u>\$35,350</u>	<u>\$35,200</u>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內各營運個體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將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預計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2.12.31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0,852	\$-	\$-	\$-	\$100,852
應付帳款	33,657	-	-	-	33,657
其他應付款	27,280	-	-	-	27,280
租賃負債(註)	3,359	1,983	2,375	8,445	16,162
其他流動負債	1,245	-	-	-	1,245
合 計	\$166,393	\$1,983	\$2,375	\$8,445	\$179,196

111.12.31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0,214	\$-	\$-	\$-	\$100,214
應付帳款	64,742	-	-	-	64,742
其他應付款	61,619	-	-	-	61,619
租賃負債(註)	3,404	4,435	2,375	9,236	19,450
其他流動負債	695	-	-	-	695
合 計	\$230,674	\$4,435	\$2,375	\$9,236	\$246,720

註：不包括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合約之現金流量。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

民國112年度：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取得子公司 股權應付款	應付減資款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1.1	\$100,000	\$17,150	\$-	\$24,010	\$141,160
非現金之變動	-	495	-	-	495
現金流量	-	(3,335)	-	(23,569)	(26,904)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	395	-	-	395
租賃負債利息支付數	-	(395)	-	-	(3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8)	-	(441)	(499)
112.12.31	\$100,000	\$14,252	\$-	\$-	\$114,252

民國111年度：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取得子公司 股權應付款	應付減資款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1.1	\$25,000	\$12,449	\$4,348	\$-	\$41,797
非現金之變動	-	7,416	-	31,285	38,701
現金流量	75,000	(2,715)	(4,348)	(7,275)	60,662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	449	-	-	449
租賃負債利息支付數	-	(449)	-	-	(449)
111.12.31	\$100,000	\$17,150	\$-	\$24,010	\$141,160

7.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8說明。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A.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12.31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	\$-	\$-	\$733	\$733
111.12.31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	\$-	\$-	\$1,200	\$1,200

B. 本集團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收盤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5)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下表列示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第三等級之非衍生權益工具之變動：

	112.1.1~ 112.12.31	111.1.1~ 111.12.31
期初餘額	\$1,200	\$1,900
評價調整	(467)	(700)
期末餘額	<u>\$733</u>	<u>\$1,200</u>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112.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新台幣	\$3,034	30.865	\$92,502
美 金：人民幣	772	30.865	23,828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新台幣	\$49	30.865	\$1,512
美 金：人民幣	377	30.865	11,636
	111.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新台幣	\$5,740	30.710	\$176,275
美 金：人民幣	147	30.710	4,514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新台幣	\$1,328	30.710	\$40,783
美 金：人民幣	442	30.710	13,574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所認列之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之彙總金額請詳附註六、16(3)。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請詳附表六。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3)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進貨

本公司對大陸子公司

大陸子公司名稱	112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百分比
江西智微亞	\$283,349	98%

4.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一應報導部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彙總說明相同，營運部門係以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衡量。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等部門資訊與主要財務報告資訊一致。

1.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一應報導部門。

2.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收入請詳附註六、15(1)之收入細分。

3.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112及111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 入	非流動資產	收 入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62,698	\$53,801	\$113,991	\$56,768
大 陸	47,818	127,193	56,094	142,561
德 國	317,417	-	153,233	-
其 他	4,007	152	2,712	158
合 計	\$431,940	\$181,146	\$326,030	\$199,487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		收入	%
甲客戶	\$317,417	73	甲客戶	\$153,233	47
乙客戶	52,061	12	乙客戶	98,184	30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名稱	價值			
1	南京智威	南京智微亞	其他應收款	是	\$4,445	\$4,327	\$4,327	4.35%	2	\$-	營運週轉	\$4,327	無	\$-	\$7,414	\$7,414	

註1：編號欄發行人填0，被投資公司分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有業務往來者填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3：依南京智威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

(一)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計算與公司有業務往來者以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之金額為限、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以不得超過智威科技有限公司之最終母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但不以超過總額為限。

(二)資金貸與總額以不得超過智威科技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或其最終母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孰低者。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鑫匯智	股票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5,163	\$73,311	7.20%	\$73,311	註1、2
鑫匯智	股票	辰一軌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90	733	14.23%	733	

註1：上市櫃股票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為公平價值。

註2：鑫匯智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以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江西智微亞	母子公司	進貨	\$283,349	98%	月結14天付款	\$-	-	\$-	0%	註1

註1：係屬集團內之交易，業於合併報告內沖銷。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本公司	江西智微亞	1	進貨	\$283,349	註4	66%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需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需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一般銷貨並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Z-COM TECHNOLOGY, LTD.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02,413	\$102,413	9,830	100%	\$13,814	\$(2,162)	\$(2,162)	子公司
本公司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96,316	96,316	30	100%	18,535	(2,675)	(2,675)	子公司
本公司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336,342	336,342	11,000	100%	299,431	7,417	7,417	子公司
本公司	鑫匯智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28,802	28,802	不適用	48.81%	2,503	159	78	子公司
鑫匯智	Z-COM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通信電子產品之 銷售	172	172	不適用	43%	-	-	-	註1
本公司	捷訊智能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通信電子產品之 銷售	10,000	10,000	1,000	100%	9,570	368	368	子公司
本公司	ZENEKER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通信電子產品之 銷售	9,536	9,536	不適用	100%	6,346	(1,308)	(1,308)	子公司
本公司	中華碩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車牌辨識產品之 製造及銷售	15,000	15,000	1,500	27.27%	9,326	(13,338)	(5,674)	關聯企業

註1：本集團子公司—鑫匯智持有之採權益法之投資，對其之損益份額認列至該關聯企業之權益至零為止，不認列進一步損失。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備註
					匯 出	收 回							
南京智達康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之 研發與銷售	\$200,154	2、3	\$102,413	\$-	\$-	\$102,413	\$(4,022)	60.57%	\$(2,436)	\$17,054	\$-	註2
南京智威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之 研發與銷售	96,316	2	96,316	-	-	96,316	(2,675)	100%	(2,675)	18,535	-	註3
南京智微亞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之 研發及銷售	21,364	3	-	-	-	-	(8)	100%	(8)	7,545	-	註4
江西智微亞	通訊電子產品之研發 生產及銷售業務	336,342	2	336,342	-	-	336,342	7,417	100%	7,417	299,431	-	註5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35,071	\$558,823	\$302,09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透過Z-COM TECNOLOGY, LTD. 及南京智威共同投資。

註3：透過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所投資。

註4：透過南京智威直接投資。

註5：透過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所投資。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七：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5,162,714	7.20%
凡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18,909	5.04%

說明：若公司係向集保公司申請取得本表資訊者，得於本表附註說明以下事項：

-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1734 號

會員姓名：
 (1) 劉榮進
 (2) 張正道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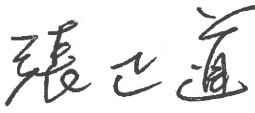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111302

事務所電話： (02)275788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84149408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235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70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3 月 05 日